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

裁判選輯（十一）

翁岳生



司法院印行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

例 言

本院為供實務及學術之參考，擇譯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編輯成書，計至第十輯共一百一十一篇。本次出版第十一輯，由翁院長大法官岳生召集，敦請留德學者張永明教授、吳綺雲博士、詹鎮榮教授及李震山教授擇譯裁判：1.「違反秩序罰第九十六條強制管收規定之合憲性」判決；2.「軍人是潛在的謀殺者案」裁定；3.「山達基」裁定；4.「摩納哥卡洛琳公主案」判決；5.「驚嚇廣告」判決；6.「耶和華見證人取得公法人團體地位」判決；7.「法庭開庭電視錄影案」判決；8.「封鎖行動」裁定；9.「警告葡萄酒摻乙二醇案」判決；10.「警世教派之危害」裁定；11.「生活伴侶關係法」判決；12.「電信通信紀錄」判決共計十二篇。全書由李震山教授擔任綜合編審工作，並就各篇檢出其關鍵詞，作成「德中」及「中德」二種索引編於書末，以利參閱。李教授並於本輯就第十輯所錄之德國基本法作檢視增修，以臻完整。

本輯編校工作由大法官書記處蔡處長炯燉主持，書記處同仁進行校對及行政聯繫工作，分任其勞，併此附誌。

譯者簡介

吳綺雲

德國柏林自由大學法學博士

詹鎮榮

德國科隆大學法學博士

國立高雄大學政治法律學系

助理教授

張永明

德國波昂大學法學博士

真理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助理教授

李震山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德國聯邦憲法法院裁判選輯（十一）

目 錄

1・ 「違反秩序罰法第九十六條強制管收規定之合憲性」判決 —— 李震山、黃俊凱譯	1
2・ 「軍人是(潛在的)謀殺者案」裁定 —— 吳綺雲譯	9
3・ 「山達基」裁定 —— 張永明譯	45
4・ 「摩納哥卡洛琳公主案」判決 —— 吳綺雲譯	57
5・ 「驚嚇廣告」判決 —— 張永明譯	81
6・ 「耶和華見證人取得公法人團體地位」判決 —— 張永明譯	97
7・ 「法庭開庭電視錄影案」判決 —— 吳綺雲譯	119
8・ 「封鎖行動」裁定 —— 張永明譯	145
9・ 「警告葡萄酒摻乙二醇案」判決 —— 吳綺雲譯	169
10・ 「警世教派之危害」裁定 —— 張永明譯	189
11・ 「生活伴侶關係法」判決 —— 詹鎮榮譯	211
12・ 「電信通信紀錄」判決 —— 詹鎮榮譯	247
附錄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基本法	273
德中關鍵詞索引	325
中德關鍵詞索引	328